

沛县雨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建雨润国际广场项目（9#、10#）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7月28日，沛县雨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组织了沛县雨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参与评审的有沛县雨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徐州市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专家（名单附后）等人员共7人。

通过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项目验收环保工作总结及相关材料，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经认真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沛县雨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约20亿元，于沛县新城区汉城路西侧、韩信路南侧、汉邦路东侧建设沛县雨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建雨润国际广场项目，项目于2013年8月1日取得了徐州市沛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沛环审[2013]28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高层住宅、配套商业、集中商业及配套服务设施，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79858m²（约269.79亩），总建筑面积563670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508870m²，地下建筑面积54800m²。

根据建设进度，项目分四期建设，目前一期已经全部建成、二期部分建成。一期在二期的北侧，包含1#-4#住宅楼，用地面积32496.4平方米，建筑面积125719.92平方米，已建成并验收。二期包含5#-11#住宅楼，目前仅9#、10#住宅楼建成。

本次验收包括沛县雨润城9#、10#楼及其配套环保设施。根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320322201600053号，本次验收总建筑面积为44679.2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29013.26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4854.38平方米，绿化面积为4353.44平方米。小区配套建设供电、供水管网、通讯、消防等公用工程以及室外道路、景观绿化等配套设施。

本次验收涉及入住居民为252户，人口约960人。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及验收检测情况

1、废水

(1) 环评批复要求，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小区给排水系统。项目生活污水必须经高效化粪池处理后全部进入沛城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得随便外排。废水排放执行沛城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经现场核查，雨润国际广场项目（9#、10#）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废水指标达到沛县沛城污水处理厂污水接管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沛县沛城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1、废气

(1) 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要推广天然气等新型清洁能源，产生的废气经专用烟道高空排放，有效削减大气污染物排放居民产生的厨房油烟采取集中处理和高空排放措施。停车场排放的汽车尾气要通过设置机械排风系统并通过专用的排气通道高空排放、场地绿化等措施处理，废气排放口与住宅楼保持一定间距且不朝向居民住宅楼。

(2) 经现场核查，雨润国际广场项目（9#、10#）仅为居民楼，只考虑居民生活产生的废气，居民烹饪产生的油烟在室内采用厨房油烟机脱油净化后，统一进入附壁烟道与燃烧废气一并于屋顶排放。地上停车场采取绿化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1) 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远离居民楼，采取合理布局、密封、隔音、减振措施，降低对外界声环境的影响。场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1类标准。

(2) 经现场核查，雨润国际广场项目（9#、10#）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绿化带隔声等措施，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验收检测结果表明沛县雨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建雨润国际广场项目（9#、10#）东、南、西、北场界昼、夜噪声值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1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弃物

(1) 环评批复要求，对生活垃圾和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进行统一管理，垃圾实行分类收集和袋装化，建立统一的垃圾收集、贮存、运输、综合利用的运营管理体系，实现固体废物零排放。加强对运输过程的跟踪检查，防止产生

二次污染。

(2) 经现场核查，雨润国际广场项目（9#、10#）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做到日产日清，确保无固体废物外排。

三、验收结论

雨润国际广场项目（9#、10#）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噪声能达标排放。

同意雨润国际广场项目（9#、10#）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建议和要求

加强化粪池等污染防治措施运行和管理，完善环保设施管理制度。

验收组长：

沛县雨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2020年7月28日